证券代码:000056、200056　证券简称:深国商、深国商B　公告编号:2014-15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学权先生的辞职申请,刘学权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自本公告之日起,刘学权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对刘学权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056、200056　证券简称:深国商、深国商B　公告编号:2014-16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接到我司董事长郑康豪先生的通知,郑康豪先生近期将其本人及其控制的百利亚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亚太”)、皇庭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庭国际”)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

其中,郑康豪先生所持570,000股“深国商B”(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26%)及百利亚太所持30,260,000股“深国商B”(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70%)质押给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述质押已于2014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至质押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皇庭国际所持3,477,750股“深国商B”(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7%)质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述质押已于2014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至质押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董事长郑康豪先生及其控制的百利亚太、皇庭国际及深圳市皇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46,108,01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87%。累计质押股份45,506,92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0.60%。

特此公告。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2日

股票代码:600966　股票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14-014
转债代码:110007　转债简称:博汇转债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2014年第一季度,本公司发行的“博汇转债”未有转成公司发行的股票。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4年3月31日尚有974,721,000元的“博汇转债”未转股,占“博汇转债”发行总量的99.971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850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9月2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97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7,500万元,存续期限为5年。

2、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09]15号文同意,公司97,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09年10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汇转债”,债券代码“110007”。

3、自2010年3月23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进入转股期,目前的转股价格为6.16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2014年第一季度,本公司发行的“博汇转债”未有转成公司发行的股票。

截至2014年3月31日,自进入转股期以来,累计已有279,000元“博汇转债”转成公司股票“博汇纸业”,累计转股数量43,521股,占公司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86%。

(二)可转债债券余额情况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尚有974,721,000元的“博汇转债”未转股,占“博汇转债”发行总量的99.971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13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14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4,619,521	0	504,619,521
总股本	504,619,521	0	504,619,521

四、其他

咨询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马桥镇工业路北首

电话:0533-8539966

传真:0533-8539966

邮编:256405

联系人:潘庆峰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9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3月31日上午9点30分在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1003号东方都会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远西先生主持,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参加会议,财务总监、并购子公司管理负责人李卫社、王石桥等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方特”)因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为支持广田方特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广田方特少数股东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前述授信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持有广田方特51%股权,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田方特49%股权),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定位发生了变化,装饰工程金额、工期均大幅增加。在原担保责任因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贷款项到期归还解除后,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再次为该项目承包方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此贷款专项用于向广田华南支付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装修款)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各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60,000万元,期限一年。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0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方特”)发展,根据广田方特发展需要,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田方特少数股东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广田方特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的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持有广田方特51%股权,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田方特49%股权),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广田方特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4年11月19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黄峰岭工业区方大第二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汪洋

注册资本:6078.43万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包括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许可经营项目包括幕墙、新型建筑材料、环保设备及器材、轻钢结构件、金属制品及金属结构的研发、生产、设计与安装;塑钢门窗、铝合金门窗的生产。

2. 广田方特财务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广田方特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1,866.02万元,负债总额为6,791.7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6,791.72万元),净资产为5,074.3万元;2012年度营业收入为10,258.5万元,利润总额为573.34万元,净利润为491.7万元。

截至2013年9月30日,广田方特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14,259.48万元,负债总额为9,173.4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9,173.41万元),净资产为5,086.06万元;2013年1-9月累计营业收入为7,156.53万元,利润总额为16.89万元,净利润为11.76万元。

3. 广田方特最新信用等级:AAA

三、担保具体情况

公司与广田方特少数股东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广田方特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的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持有广田方特51%股权,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田方特49%股权),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反担保情况

为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用持有的广田方特49%股权为公司就上述债务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期限为公司就承担的担保责任享有追偿权之日起两年。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为广田方特担保,支持广田方特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广田方特少数股东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广田方特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的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持有广田方特51%股权,深圳市方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田方特49%股权),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公司2013年3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3月29日全额归还前述贷款,公司前述担保责任解除;公司2013年3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因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自身原因未申请借款,公司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因此该担保事项尚未形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本次披露的担保事项外,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1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为拓宽业务承接模式,巩固在专业领域装饰优势,经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3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华南”)承接的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合同暂定价2亿元人民币)之承包方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建设”)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各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中金建设前述贷款于2014年3月29日到期,中金建设已于2014年3月29日全额归还,公司前述担保责任解除。

鉴于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定位发生了变化,装饰工程金额、工期均大幅增加,经公司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再次为中金建设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此贷款专项用于向广田华南支付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装修款)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各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为维护公司利益,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创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华佛国际医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何俊明、张燕、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将为公司就前述债务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公司就承担的各项债权对应的担保责任享有追偿权之日后两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中金建设基本情况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科技园武科西二路5号

法定代表人:张敏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

成立日期:2000年3月20日

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二级);水电工程安装、设计;装饰工程设计施工;架管设备租赁;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2. 中金建设财务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中金建设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9,368.19万元,负债总额为13,947.9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3,947.98万元),净资产为35,420.22万元;2012年度营业收入为54,350.00万元,利润总额为6,959.23万元,净利润为5,219.42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金建设资产总额为82,595.66万元,负债总额为41,009.8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39,760.84万元),净资产为41,585.82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65,220.71万元,利润总额为8,220.81万元,净利润为6,165.61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中金建设最新信用等级:AA+级

4. 中金建设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具体情况

公司为中金建设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综合授信额度项下各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担保范围为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同时,科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中药厂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为中金建设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反担保情况

公司向中金建设提供担保的同时,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创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华佛国际医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何俊明、张燕、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公司就承担的各项债权对应的担保责任享有追偿权之日后两年,反担保担保范围为公司为中金建设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所承担的担保责任。反担保方基本情况与财务情况如下:

1. 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彭州市致和镇西河东路29号

法定代表人:张燕

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亿元

成立日期:1994年7月7日

经营范围:硬胶囊剂、颗粒剂、原料药(葡甘聚糖粗粉)、片剂生产、销售【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农副产品(不含粮、棉、茧)收购【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2)财务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29,594.85万元,负债总额为132,369.73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99,800.76万元),净资产为197,225.12万元;2012年营业收入为116,100.59万元,利润总额为15,938.54万元,净利润为13,547.76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460,822.89万元,负债总额为184,636.3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85,210.38万元),净资产为276,186.51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150,931.89万元,利润总额为21,324.13万元,净利润为18,961.38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四川科创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新华大道二段728号(综合楼二楼右侧221-232号)

法定代表人:张燕

注册资本:(人民币)22.08亿元

成立日期:1993年4月14日

经营范围:批发: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不含预防性生物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凭许可证经营,有效证件期至2015年1月7日);医疗器械一类、二类、三类(具体经营项目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核定范围为准,有效期至2018年3月4日);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有效证件期至2016年2月20日);销售:日用化学品、卫生用品、消毒用品、保健用品、化妆品、仪器仪表设备、环境检测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普通机械;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场地租赁;户外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不含汽球广告,固定印刷品广告);商务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农副产品的收购(不含粮、棉、油);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及咨询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2) 财务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四川科创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80,495.19万元,负债总额为237,834.25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204,151.25万元),净资产为142,660.94万元;2012年度营业收入为312,659.62万元,利润总额为32,536.85万元,净利润为24,402.63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四川科创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603,999.39万元,负债总额为277,245.8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229,512.88万元),净资产为326,753.51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490,907.88万元,利润总额为46,523.43万元,净利润为34,892.5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四川华佛国际医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科技园武科西二路5号

法定代表人:张敏

注册资本:(人民币)5302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10月19日

经营范围:医疗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销售;一类医疗设备。(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2) 财务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四川华佛国际医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58,235.44万元,负债总额为5,625.08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4,652.85万元),净资产为52,610.37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为0元,利润总额为-230.13万元,净利润为-230.13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 何俊明、张燕

何俊明、张燕夫妇直接或间接持股的主要公司有:科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金土地中药材种植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科创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科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四川太平洋国际饭店有限公司、四川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等。

5. 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金建设基本情况与财务情况见“被担保人情况”。

6.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西一段高升桥路2号1-1幢5楼2号

法定代表人:周玉章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年7月8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管理(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2)财务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5976.36万元,负债总额为6091.7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6091.74万元),净资产为-115.38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川大海川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田华南的少数股东,持有广田华南40%的股权,除此之外,大海川无其他实际经营。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被担保方中金建设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资信情况均较好,偿债能力较强,本公司提供的是一般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反担保方具备实际承担能力,且反担保期限长于本公司一般责任保证担保的期限,反担保措施能保障本公司利益,本公司未来承担担保责任或损失的风险较小,符合本公司整体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认为: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四川华佛国际妇产医院装饰工程定位发生了变化,装饰工程金额、工期均大幅增加。在原担保责任因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贷款项到期归还解除后,公司再次为该项目承包方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股东利益,且被担保方及第三方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同时,该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公司2013年3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最高额人民币1.2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3月29日全额归还前述贷款,公司前述担保责任解除;公司2013年3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因四川科创制药集团有限公司自身原因未申请借款,公司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因此该担保事项尚未形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本次披露的担保事项外,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八、风险因素

尽管本担保事项仅为一般责任保证,且有反担保等保障措施,但仍可能因借款人无法如期偿还贷款带来偿付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4-022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九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九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订《北京银行机构理财产品合约》,使用人民币贰亿元超募资金购买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136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稳健系列人民币136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2、认购金额:人民币贰亿元。

3、产品收益率:5.5%/年。

4、理财产品期限:2014年3月31日至2014年8月14日。

5、理财产品投资范围: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及其他交易场所交易的各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具体投资品种包括存/拆放交易、同业存款交易、同业借款交易、国债、金融债、企业债、银行次级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券回购交易、现金、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回购/逆回购交易等。

6、投资收益:

6.1本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支付本金及收益。

6.2本理财产品北京银行内部风险评级为谨慎型。

7、公司与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8、风险提示

8.1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内在波动性,市场利率可能发生变化,关联标的价格走势可能对产品结构不利,理财产品所投资的金融工具/资产的市场价格也可能发生不利变化,都可能使公司收益低于以定期存款或其他方式运用资金而产生的收益。

8.2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不允许公司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公司在特定期间并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公司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可能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8.3提前终止及再投资风险:理财期限内,如果北京银行认为有必要,有权随时提前终止理财产品,一旦理财产品被提前终止,则理财产品的实际理财天数可能小于预定的理财天数,公司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并且可能面临较差的再投资环境机会。

8.4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不提供对账单和报告,公司根据理财合同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

8.5法令与政策风险:理财产品针对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政策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发生变化,将影响理财产品发行、投资、兑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

9、应对措施

9.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9.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9.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9.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9.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投资主体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披露日期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2期	10,000	2013年4月18日 2013-024	已到期
2	东莞漫步者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3年4月18日 2013-025	已到期
3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76期	2,000	2013年5月15日 2013-030	已到期
4	公司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万利宝第5款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4,8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3	已到期
5	北京爱德发	兴业银行2013年第五期万利宝第5款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1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3	已到期
6	公司	稳健系列人民币28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10,000	2013年7月2日 2013-034	已到期
7	东莞漫步者	兴业银行“兴业金雪球-优先2号”人民币理财计划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3年7月23日 2013-035	已到期
8	公司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296期	14,8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9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296期	5,100	2013年8月2日 2013-036	已到期
10	东莞漫步者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296期	4,7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3年8月31日 2013-037	已到期
11	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0808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4,800 (超募资金)	2013年8月31日 2013-042	已到期
12	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0910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400 (超募资金)	2013年9月26日 2013-043	已到期
13	公司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381期	22,500 (超募资金)	2013年9月26日 2013-044	已到期
14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381期	3,000	2013年9月26日 2013-045	已到期
15	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0912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7,000 (超募资金)	2013年9月28日 2013-046	已到期
16	北京爱德发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1008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2013年10月22日 2013-047	未到期
17	公司	上海浦发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447期	4,000	2013年11月22日 2013-053	未到期
18	北京爱德发	北京银行稳健型人民币55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1,000	2013年12月20日 2013-063	已到期
19	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7日增利38天理财产品	1,500	2013年12月20日 2013-064	已到期
20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6,100	2014年2月12日 2014-001	未到期
21	东莞漫步者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4,8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4年2月12日 2014-002	未到期
22	公司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	15,000	2014年2月12日 2014-003	未到期
23	公司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89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10,000 (超募资金)	2014年2月28日 2014-006	未到期
24	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400 (超募资金)	2014年2月28日 2014-007	未到期
25	北京爱德发	上海浦发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	1,000	2014年3月7日 2014-008	未到期
26	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700 (超募资金)	2014年3月26日 2014-009	未到期
27	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7,300 (超募资金)	2014年4月1日 2014-021	未到期
28	公司	北京银行稳健系列人民币136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20,000 (超募资金)	2014年4月2日 2014-022	未到期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不超过九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2013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商证券关于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4-023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九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九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德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爱德发”)于2014年3月3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路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班车4号)》,使用人民币叁仟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叁仟万元。

3、产品收益率:5.4%/年。

4、理财产品期限:180天(2014年4月1日至2014年9月28日)。

5、理财产品投资范围: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6、投资收益支付:

6.1本产品为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

6.2投资期限届满后的下一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7、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8、风险提示

8.1 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8.2 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8.3 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分配时,如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公司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8.4 流动性风险:公司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8.5 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合同的约定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8.6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公司自行承担。

9、应对措施

9.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9.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9.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9.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9.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